

杭锦旗规划事业服务中心文件

杭规报〔2016〕15 号

签发人：倪建中

杭锦旗规划事业服务中心 关于 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信息办：

2015 年我中心围绕旗委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总体部署，不断强化政务公开工作，深化行政决策和管理事务的公开领域和范围，积极推进依法、科学、民主决策。根据政府信息办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我中心认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

如下：

一、组织推进方面

一是基本保障有措施。我中心成立有政务公开、电子政务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了各股室和办公室配合的工作机制；指定工作人员专职负责，确保人员配备满足政务公开工作需要；领导小组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，研究工作措施。二是工作安排有计划。制订了《杭锦旗规划事业服务中心 2015 年度工作计划》，将具体任务分解到各股室；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并将情况及时向领导汇报，定期组织人员对网站和信息公开平台的内容进行了梳理，重点解决发布不规范、组配不正确、信息错漏等问题。三是制度健全有保障。今年，梳理并制订了《虚假或不完整信息澄清制度》、《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协调制度》等 8 项制度，完善了全部 12 项制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方面

一是抓好政务信息公开重点工作。今年，我中心及时公布了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、廉政风险点及权力运行流程图，并适时更新审批服务指南等。及时公开财政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、专项资金使用，以及本单位项目招标及服务采购的公告、中标公示、实施情况等。坚持依法行政，推行规划批前公示；多年来始终坚持实行城乡规划制定、实施的批前公示和批后公布制度，坚持把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建设项目规划方案及时向社会公开；做到了符合公开条件的批一个公开一个，自觉地把公众的合理意见吸纳到规划编制和审批工作之中，使城乡规划更具科学性、现实性

和超前性。住房城乡建设部《关于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的规定》印发后，我中心适时调整了原有的公示制度，着重抓了以下几个方面。第一，重点公开热点项目方案。把与居民群众直接相关，可能引发邻里热议的规划建设项目方案，经初审后，即向社会公开。第二，拓展公开的形式。我旗的规划公示除利用网站、公示栏和电子显示屏进行公示外，积极探索采用网上调查、听证会、论证会等多种形式，变被动为主动。第三，规范公开的时间和程序。凡审批项目必须向社会公开；城乡规划报送审批前，公示的时间为三十日；经依法审定的修建性详细规划、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总平面图及其变更批复前公示时间为七日；城乡规划及重大变更自批准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告，批后公布的时间为三十日，其它项目公布至验收合格为止。在公开期限内，如市民群众提出意见，由信息中心或其他途径反馈意见人；无意见反馈，即作出后续审批的具体行政行为；超过期限收到反馈意见的，按群众来信来访处理。第四，实行规划审批全程公开。我们采取“突出重点，以点带面”的办法，选择社会公众普遍关心的热点，即以办理建设项目“一书两证”为突破口，先行实行“五公开”即“办事依据公开，办事程序公开，办事机构和人员公开，办事结果公开，办事纪律和监督投诉渠道公开”；逐步实行规范性文件和规划审批过程公开；通过规划服务窗口，做到建设单位一次上门、一次告知、一次受理，实行收件、办件、批件三分离。二是做好重大事项决策、规范性文件制定、建议提案办理公开。对提请政府决策（发布）或本单位决策过程和规范性文件制定，均通过网上公开

征求意见，或召开论证会，并将过程通过信息公开网发布。对于建议提案，办理一件，即公开一件。三是推进人事信息公开。公布了我中心招录各环节信息，以及干部任用、考核奖惩等信息。

三、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

制定《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》，规范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及存档程序，畅通受理渠道，明确由执法大队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。加强网上依申请公开工作，规范编制并及时更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指南、依申请公开目录，公布申请受理情况和办理结果。注重总结依申请公开工作，积极探索经审核认定信息的主动公开，如，对于网民申请公开各专项规划，经与其他市直单位会商协调，提供给网民。

四、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方面

一是充分发挥网站的作用。我中心网站服务组织模式涵盖办事指南、表单下载及上传、查询、咨询、投诉、统计、打印等一体化服务功能；服务内容包括办理事项名称、办理地址、办理时限、收费标准及依据、需提交材料、工作流程、办理结果查询、便民服务查询等；同时提供公众参与的渠道。二是积极利用其它公开载体。通过报纸、电台广泛宣传我旗规划政策，针对群众关注重点热点问题。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，我中心在网上每月公布依申请公开目录，对依申请公开事项设立了资料索取点。优化群众利益诉求受理办理流程，最大程度满足人民群众对政务信息的知情权，确保行政权力高效、透明运行。三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体系、归类与链接。按照国家、省、市、旗工作要求完善政府

信息公开目录体系，满足政务公开需要。完善技术支撑，保障目录信息链接有效性、查询便利性、检索功能的有效性；政府信息公开部门网页与部门门户网站链接互通、共享，不存在断链、错链、死链；栏目归类正确，核心元数据齐全。

杭锦旗规划事业服务中心

2016 年 3 月 17 日